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1-012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1年1月28日14:30开始

2）网络投票:2021年1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86号完美世界大厦18层

3.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池宇峰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3人，代表股份868,494,23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4.768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687,473,32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5.437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1人，代表股份181,020,91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331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0人，代表股份182,569,43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410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1,548,52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9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1人，代表股份181,020,91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331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5,392,8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429%;反对3,091,2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559%;弃权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79,468,0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013%;反对3,091,2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932%;弃权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5%。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5,407,8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446%;反对3,076,2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542%;弃权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79,483,0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095%;反对3,076,2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6850%;弃权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5%。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1 选举池宇峰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1,832,01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23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75,907,2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3509%。

表决结果:当选。

3.2 选举萧泓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4,982,36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29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057,5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1217%。

表决结果:当选。

3.3 选举鲁晓寅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6,143,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0,218,3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7122%。

表决结果:当选。

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1 选举孙子强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6,406,8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59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0,482,0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567%。

表决结果:当选。

4.2 选举王豆豆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6,401,3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59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0,476,5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537%。

表决结果:当选。

5、《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1 选举管颖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7,216,7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1,291,94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003%。

表决结果:当选。

5.2 选举张丹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3,871,6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67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77,946,8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4680%。

表决结果:当选。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68,477,0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0%;反对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2,552,2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6%;反对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9%;弃权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5%。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都伟、韩晶晶

结论性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1-013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完美世界”或“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22日以电话、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经与会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池宇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池宇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2021年1月28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池宇峰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一。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委员会	成员名单	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王豆豆、孙子强、鲁晓寅	王豆豆
提名委员会	孙子强、王豆豆、池宇峰	孙子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子强、王豆豆、萧泓	孙子强
战略委员会	池宇峰、孙子强、王豆豆	池宇峰

各专业委员会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萧泓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聘任廉洁先生为公司联席首席执行官，聘任鲁晓寅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曾映雪女士为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聘任马骏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21年1月28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请见附件二。

经审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聘任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马骏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任期三年，自2021年1月28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马骏女士简历请见附件二，联系方式如下:

马骏女士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7806688

传真:010-57801368

电子邮箱:zhengquanbu@pwrd.com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86号完美世界大厦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权俪女士为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相关工作，任期三年，自2021年1月28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权俪女士简历请见附件三。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薛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公司的证券事务相关工作，任期三年，自2021年1月28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薛婷女士简历请见附件四，联系方式如下:

薛婷女士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7806688

传真:010-57801368

电子邮箱:zhengquanbu@pwrd.com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86号完美世界大厦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附件一:池宇峰简历

池宇峰，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清华大学化学学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硕士、新加坡管理大学工商管理博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池宇峰于1996年至2010年任北京金洪恩电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至2004年兼任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2003年至2018年任北京洪恩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6月至今任iHuman Inc.董事长;2004年至今任完美世界（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至2015年任Perfect World Co.，Ltd. 董事长;2010年至今任北京完美影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至今任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完美世界游戏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5年至今任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池宇峰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池宇峰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披露日，池宇峰持有公司股票149,122,401股，同时公司股东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完美世界控股”）持有公司股票491,300,348股、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乐永久”）持有公司股票45,502,054股，池宇峰为完美世界控股及快乐永久的实际控制人，池宇峰、完美世界控股及快乐永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外，池宇峰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池宇峰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萧泓简历:萧泓，美国国籍，1966年出生，清华大学物理学学士、美国南加州大学工程学硕士及博士。萧泓于1997年至2000年任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培训及战略经理;2000年至2003年任思科系统（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机构效能及员工发展经理;2003年至2005年任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人力及战略总监;2005年至2008年任戴尔计算机（中国）有限公司人才管理总监;2008年至2015年曾先后任Perfect World Co.，Ltd.高级副总裁、首席运营官、联席CEO及首席执行官;2015年至今任完美世界游戏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2019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首席执行官。

萧泓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萧泓持有公司股票283,95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萧泓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廉洁简历:廉洁，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美国达特茅斯工商管理硕士。廉洁于1996年至1999年任壳牌石油有限公司管理培训生;2001年至2009年任高盛投资银行中国融资部主管、董事总经理;2010年至2016年任春华资本集团创始合伙人;2016年8月至2019年1月任本公司总裁;2017年1月至今任完美世界影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2019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联席首席执行官。

廉洁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廉洁持有公司股票355,479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廉洁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鲁晓寅简历:鲁晓寅，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中国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鲁晓寅于2001年至2004年任北京欢乐亿派科技有限公司艺术总监;2004年至2007年任完美世界（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2007年至2015年任Perfect World Co.，Ltd. 高级副总裁、首席艺术官;2015年至今任完美世界游戏有限责任公司高级副总裁;2017年至今任完美世界游戏有限责任公司首席执行官;2019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

鲁晓寅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鲁晓寅持有公司股票63,6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鲁晓寅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曾映雪简历:曾映雪，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新加坡国立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映雪于1992年至1998年任北京昌平沙河地质研究院财务会计;1998年至2004年任北京金洪恩电脑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至2011年任完美世界（北京）软件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至2015年任北京完美影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曾映雪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曾映雪持有公司股票496,2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曾映雪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马骏简历:马骏，中国国籍，1977年出生，浙江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马骏于2002年至2015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202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马骏已于2016年12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马骏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马骏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马骏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三:内审部门负责人简历

权俪简历:权俪，中国国籍，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权俪于2006年至2013年任北京史努克广告有限公司运营总经理，2013年至2017年任北京思恩客广告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内审风控中心高级总监，2019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

权俪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权俪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权俪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四: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薛婷简历:薛婷，中国国籍，1990年出生，英国曼彻斯特大学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薛婷于2017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证券事业与企业沟通部，2019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薛婷已于2014年7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薛婷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薛婷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薛婷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1-014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谢贤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见附件），将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8日

附件:谢贤文简历

谢贤文，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至2002年任北京国软科技有限公司会计;2002年至2006年任北京源码恒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6年至2008年任激动网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年至今任北京完美影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历任财务部高级总监、现任制作部资深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谢贤文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谢贤文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谢贤文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1-015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经与会监事推举，会议由谢贤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谢贤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21年1月28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谢贤文简历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1-08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1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1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28日9:15－15:00

2、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21日（星期四）

3、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武安市2672厂区公司会议厅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同波先生

6、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7、因疫情原因，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通过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66人，代表股份1,760,424,51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1112%。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8人，代表股份1,596,589,2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059%。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8人，代表股份163,835,21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052%。

4、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60人，代表股份164,056,21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108%。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张同波先生、陈伯施先生、王力先生、黄孟魁先生、何齐书先生、薛振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1 选举张同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38,144,64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029%，达到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1/2以上，张同波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4,776,3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2480%。

1.2 选举陈伯施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38,144,64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029%，达到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1/2以上，陈伯施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4,776,3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2480%。

1.3 选举王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38,119,59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015%，达到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1/2以上，王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4,751,2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2327%。

1.4 选举黄孟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37,990,75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942%，达到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1/2以上，黄孟魁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4,622,4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1542%。

1.5 选举何齐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37,971,64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931%，达到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1/2以上，何齐书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4,603,3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1426%。

1.6 选举薛振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37,990,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942%，达到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1/2以上，薛振宇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4,622,5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1543%。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闫华红女士、王忠诚先生、温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三位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1 选举闫华红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53,952,1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4%，达到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1/2以上，闫华红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0,583,8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834%。

2.2 选举王忠诚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54,129,97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25%，达到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1/2以上，王忠诚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0,761,6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918%。

2.3 选举温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754,129,9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25%，达到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1/2以上，温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0,761,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918%。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特别决议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1,753,862,36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73%;反对3,531,35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9%;弃权3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0,494,063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287%;反对3,531,351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25%;弃权30,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投票赞成通过。

4、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史俊龙先生和葛鹏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1 选举史俊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736,828,5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81%，达到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1/2以上，史俊龙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3,460,2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4458%。

4.2 选举葛鹏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754,137,4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0%，达到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1/2以上，葛鹏辉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0,769,1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964%。

根据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赵文燕女士当选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工监事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史俊龙先生、葛鹏辉先生、赵文燕女士三位监事组成，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朗山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志勇、张龙

3、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附件:职工监事简历

赵文燕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8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六七二工厂轧钢分厂会计、炼钢分厂主管会计、计划财务部主任会计师、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任会计师、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2019年1月至今任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新兴（天津）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2020年4月至今任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赵文燕女士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1-09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董事候选人和监事候选人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1月28日在北京财富金融中心63层会议室召开。公司共计9名董事，其中8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王力董事因疫情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书面授权委托陈伯施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按照会议通知所列议程进行，会议召集、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张同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逐项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6人）:张同波、陈伯施、王力、黄孟魁、何齐书、王忠诚;召集人:张同波

（2）提名委员会委员（3人）:张同波、闫华红、温平;召集人:温平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3人）:闫华红、王忠诚、陈伯施;召集人:王忠诚

（4）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3人）:闫华红、王忠诚、黄孟魁;召集人:闫华红

以上各项表决结果均为: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聘任何齐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聘任刘跃强先生、王昌辉先生、王学柱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左亚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总法律顾问，以上人员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聘任包晓颖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聘任的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本次聘任有关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多年的企业管理或相关工作经历，其经验和能力可以胜任公司相关岗位的要求。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聘任王新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7、审议通过了《2021年预算计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以上人员简历请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附件:

一、董事长简历

张同波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工商管理硕士，工学博士。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等职。2013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总经济师，2016年1月至今任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

张同波先生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除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其它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总经理简历

何齐书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海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工程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1993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2672工厂技术员、科长、采购部部长，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修建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新兴铸管新疆控股控股集团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2015年10月－2017年11月任本公司党委常委;2015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6年10月－2017年12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何齐书先生截至目前持有本公司股票420,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副总经理简历

左亚涛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企业法律顾问，注册会计师，管理学硕士。历任河北新兴铸管有限公司质量部副部长，本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计划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副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5年9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6月至2015年9月，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2015年9月至2016年10月，任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2016年10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9月起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

左亚涛先生截至目前持有本公司股票415,849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跃强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85年参加工作，历任公司贸易总公司副部长，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部长、副总经理;2011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跃强先生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昌辉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工学硕士。1989年参加工作，历任河北新兴铸管公司班长、工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芜湖新兴铸管公司铸管部部长，本公司副总工程师。2006年4月至2008年5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1年4月任芜湖新兴铸管副总经理，2011年4月至2012年3月任芜湖新兴铸管工会主席;2012年3月至2017年2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2年4月至2017年12月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17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昌辉先生截至目前持有本公司股票393,147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学柱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工学硕士。1994年参加工作，历任本公司轧钢部作业长、副段长、部长助理、总工程师、副部长、部长;2007年12月至2008年5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2008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新兴铸管新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王学柱先生截至目前持有本公司股票180,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四、董事会秘书简历

包晓颖女士: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参加工作，历任新兴铸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投资项目经理、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副部长（挂职）、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投资管理资深经理、新兴铸管集团资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战略规划部部长;2016年8月至2017年7月，任本公司武安工业区副总经理;2016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7月－2019年8月，任新兴铸管集团资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12月－2020年4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包晓颖女士截至目前持有本公司股票98,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五、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王新伟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今在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从事证券事务工作;2016年10月起任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王新伟先生截至目前持有本公司股票70,000股;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1-10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第九届监事会第1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1月28日在北京财富金融中心63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就公司有关事项进行研究讨论，做出如下决议:

选举史俊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与本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1-11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预算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月28日，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预算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经营方针

对标一流，固底板，补短板，锻长板，坚持稳中求进;

改革创新，提效率，激活力，聚动力，实现良好开局。

二、2021年预算目标

实现营业收入445亿元，营业成本对应控制在383.41亿元。主要产品产量:铸管及管件309万吨，钢材596万吨，铸件12.6万吨，钢管及管坯1万吨，钢格板8万吨。

三、2021年经营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引，全面落实党中央、国资委和集团公司各项工作部署，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改革创新，对标世界一流，坚持精益管理，践行绿色理念，强化风险防范，加强党的领导，弘扬军钢精神，以良好的开局向建厂50周年献礼！以优异的成绩向建党100周年献礼！开启“再造一个新兴铸管”奋斗新征程！

四、2021年公司重点工作

1、坚持市场思维，快速联动，善于在变局中开新局;

2、坚持敦本务实，强基固本，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3、坚持盘活存量，培育增量，做优主业打造新产业;

4、坚持过程管控，科学调度，加强项目全周期管理;

5、坚持对标一流，精益管理，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6、坚持深化改革，蹄疾步稳，激发经营活力和效率;

7、坚持创新驱动，加大研发，汇聚高质量发展动能;

8、坚持数字赋能，组织变革，信息化建设补课筑基;

9、坚持依规合法，风险防控，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10、坚持党建引领，服务经营，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

五、特别提示

该预算方案仅为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对2021年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公司管理团队的经营情况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投资风险。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1-12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产生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召开了第七届五十七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赵文燕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本公告附件），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任期起始时间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时间相同。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9日

附件: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赵文燕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8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六七二工厂轧钢分厂会计、炼钢分厂主管会计、计划财务部主任会计师、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任会计师、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2019年1月至今任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新兴（天津）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2020年4月至今任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赵文燕女士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745 证券简称:木林森 公告编号:2021-011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预计的业绩: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5,000万元－35,000万元	盈利:49,169.72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8.82%－49.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3,000万元－39,000万元	亏损:9474.78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48.29%－311.62%	
营业收入	1,650,000万元－1,720,000万元	1,897,268.62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650,000万元－1,720,000万元	1,897,268.6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9元/股－0.26元/股	盈利:0.38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1、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2、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下游部分客户出现无法支付本公司货款的情况，公司管理层根据部分客户的实际情况判断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较大风险，预计存在无法回收风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资产和经营状况，对公司截至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判断应收账款、存货等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公司初步确定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为4.45亿元。

（2）公司集团内各子公司根据业务线条进行重组优化，集团部分子公司因为业务架构的调整，未来期间业务减少导致盈利能力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期间没有足够的盈利确保暂时性差异抵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相关子公司暂时性差异根据调整后的集团业务架构重新测算未来期间盈利情况，根据测算情况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导致报告期递延所得税减少0.65亿。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0年度的具体财务数据以正式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45 证券简称:木林森 公告编号:2021-012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6,668,666,236.72	18,972,686,221.30	-12.14%
营业利润	906,762,659.45	822,200,333.04	10.28%
利润总额	807,888,122.37	835,624,016.69	-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949,884.59	491,697,241.48	-36.3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3	0.38	-39.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	5.08%	-2.24%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31,436,733,109.13	34,799,224,779.78	-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501,909,655.08	10,338,332,493.70	20.93%
股 本	1,484,166,399.00	1,277,168,540.00	1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42	8.09	4.08%

注:1、本公告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

2、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0年面对突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公司所处行业及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受到了一定影响。公司采取各项措施全力保障和恢复生产经营，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开展降本增效、精益生产等工作，努力将疫情影响程度降到最低限度。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66,866.6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2.14%;实现营业利润90,676.2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28%; 实现利润总额80,788.8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294.9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6.35%;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23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9.47%。主要原因有:

（1）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下游部分客户出现无法支付本公司货款的情况，公司管理层根据部分客户的实际情况判断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较大风险，预计存在无法回收风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资产和经营状况，对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判断应收账款、存货等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公司初步确定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为4.45亿元。

（2）公司集团内各子公司根据业务线条进行重组优化，集团部分子公司因为业务架构的调整，未来期间业务减少导致盈利能力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期间没有足够的盈利确保暂时性差异抵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相关子公司暂时性差异根据调整后的集团业务架构重新测算未来期间盈利情况，根据测算情况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导致报告期递延所得税减少0.65亿。

三、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45 证券简称:木林森 公告编号:2021-013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2.业绩的预计: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3,000万元－28,000万元	盈利:11,209.3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105.19%－149.7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6元/股－0.25元/股	盈利:0.09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并购朗德万斯后，大力推进各项业务的整合，一方面高端业务领域取得拓展，另一方面通过优化制造环节降本增效，朗德万斯的总体竞争力得到提升，经营业绩取得较好提升。

2、随着LED行业的回暖，下游订单持续增加，公司制造业务的产能利用率增加，盈利能力同比明显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期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业绩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